**附件1**

**省纪委下发通知要求：紧盯“节日腐败”不放松！**

日前，省纪委下发通知，对紧盯五一、端午期间强化监督执纪问责、持续做好纠正“四风”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通知指出，五一、端午将至，监督检查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纠正“四风”工作又到了重要节点，各地各部门要及早谋划部署，以钉钉子的精神，持续紧盯“节日腐败”不放松，把五一、端午期间监督检查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纠正“四风”工作作为一项政治任务，结合本地本部门实际，提前谋划部署，切实抓好落实。要督促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党组织，采取多种方式，对党员干部早提醒、早打招呼，要求节日期间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守有关纪律要求。同时，要深化警示教育，组织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党员干部认真学习中央纪委近期公开曝光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的新闻通报，学习省纪委《关于五起公款旅游问题的通报》及公开曝光四起形式主义典型问题的新闻通报，对照要求进行“体检”，对照案例吸取教训，做到令行禁止。在五一节前，各地各部门要采取通报或曝光查处的典型案例、节日廉政提醒等方式开展警示教育，用身边人身边事警示教育人。

　　通知要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强化监督检查，创新监督方式和手段，充分利用互联网、新媒体和新技术，拓宽监督渠道，发动群众举报，形成群众监督的浓厚氛围。要紧盯违规公款吃喝，接受管理服务对象宴请，购买和赠送名贵特产、高档烟酒，公款旅游等易发多发问题，紧盯“四风”隐形变异新表现，紧盯单位食堂、培训中心、景区、高档烟酒店、名贵特产店等关键场所，抓住关键少数和重点环节，综合运用专项检查、明察暗访、随机抽查、交叉检查等多种方式强化监督检查，不断提高监督水平和发现问题能力。要坚持重要节点紧盯“四风”问题值班、报告、督办制度，对群众反映的、舆论媒体关注的、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发生在节日期间的“四风”问题线索、重要舆情，要迅速组织核查处置应对，并将相关情况即时报送省纪委省监委党风政风监督室。

通知强调，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精准执纪问责，准确把握政策和标准，运用“四种形态”，严格依纪依规，精准执纪问责。要落实越往后执纪越严要求，对节日期间“四风”问题露头就打，发现一起、严惩一起；对用各种方式规避组织监督的隐形变异问题，深挖细查、从严处理；特别是对党的十九大后仍然不收敛不收手的，从严从重惩处，坚决通报曝光；对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力、“四风”问题突出的地方和单位，严肃追究有关领导干部的责任。同时，要强化精准思维，坚持实事求是，注意方式方法，开展问责工作，实现问责的规范化精准化，坚决防止方式不当、执纪不准，坚决避免问责泛化简单化。